

临港集团信息系统开发项目管理咨询供应商选聘公告

根据《上海临港经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采购管理办法（非工程建设项目）》的相关规定，对集团“信息系统开发项目管理咨询”服务采购实行合格供应商管理，现拟对服务供应商进行公开选聘。

集团涉及信息系统开发项目管理咨询的项目目前有：

数据集采云平台（一期）、微信小程序软件系统等。

合格供应商应满足以下条件：

-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注册资本不低于 950 万元（人民币）；
- 3、公司应具有同类项目实施经验，为政府部门或集团性企业实施过类似项目，提供过类似服务。与集团或集团下属企业有合作关系者优先。

加分项：

- 1、具备 ISO9000 系列认证的企业可加分；
- 2、注册在临港集团系统开发园区的企业可加分。

报名截止日期为 2018 年 11 月 7 日，在此期间，凡满足以上基本条件且有意参与此次选聘的供应商，均可通过邮件方式将本公司的相关资质扫描件和联系人信息发至以下邮箱：

wangjh@shlingang.com

评价方式：综合评分，其中：

	考量因素	分值
综合实力	1、企业资产规模、营业收入、财务状况分； 2、经营业绩、成功案例、所获荣誉等； 3、企业信誉、市场知名度、行业口碑； 4、团队人才素质；	40 分
专业能力	1、服务人员专业水平； 2、服务团队支持度和配合度； 3、沟通协调能力； 4、项目管理能力、执行能力、分析能力、风险预测规避能力、客户满意度等；	60 分
加分项	1、具备 ISO9000 系列认证 2、注册在临港集团系统开发园区	每项加 5 分

注：综合评分 70 分以上的进入合格供应商库